

关于表彰 1995 年度政府系统信息工作 先进单位、优秀信息联络员的通报

揭府办 [1996] 40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近年来，我市政务信息工作，紧紧围绕改革、发展、稳定和新市建设的中心任务，在服务领导、服务基层中作出了贡献。政府系统信息联系单位和信息联络员，积极向市府办报送信息，取得了很大成绩。现根据各信息联系单位和信息联络员来稿及采用情况，考核评出一批政府系统信息工作先进单位、优秀信息联络员和优秀信息，特予通报表彰。希各单位和信息联络员发扬成绩，再接再厉，把我市政务信息工作做得更好。

一、信息工作先进单位

普宁市府办、揭东县府办、惠来县府办、揭西县府办、市农业局、市公安局、市地税局。

二、优秀信息联络员

马楚雄（普宁市）、林锦练（揭东县）、曾卫国（惠来县）、林俊槐（揭西县）、袁惠亮（东山区）、陈小斌（市农业局）、魏洁林（市公安局）。

三、优秀信息

1. 揭阳市提出“九五”期间“三个重点”、“三个加强”（市府办调研科）

2. 揭阳市建筑房地产业税收检查取得成效。（市府办调研科）

3. 揭阳市落实责任清收不良贷款 (市府办调研科)
4. 当前影响和制约农业发展的主要问题 (市农委)
5. 揭阳市清理中小学乱收费 (市物价局)
6. 普宁市迅速平息粮、盐抢购风波 (普宁市府办)
7. 揭阳市国有企业改革思路 (市体改办)
8. 揭阳市采取措施抓好粮食生产 (市农业局)
9. 揭东县构筑新型农村建设格局 (揭东县府办)
10. 揭阳市打击计算机制黄行动取得成效 (市公安局)
11. 揭西县查禁非法开采稀土矿 (揭西县府办)
12. 惠来县奋起抗旱保苗 (惠来县府办)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六年六月二十五日

转发市国土局关于市区非农业建设用地 申报审批工作意见的通知

揭府办 [1996] 41号

各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市府直属各单位:

市国土局《关于市区非农业建设用地申报审批工作的意见》业经市人民政府同意, 现转发给你们, 请认真贯彻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六年六月二十六日